编号：

厦门大学贵重仪器设备

报废论证报告

仪 器 名 称：

单位名称（盖章）：

仪 器 负 责 人：

电 话：

实 验 室：

年 月 日

说 明

1、凡报废单价10万元（含）以上贵重仪器设备，报废前均应进行论证。

2、报废单位应组织五人以上有高级职称的技术人员（如本单位不足五人，可聘请相关学科有高级职称人员参加）按本表所要求的内容逐项进行论证，并签署具体处理意见，单位（学科）负责人审批、签署处理意见后，报实验办审批。

3、对40万（含）以上的贵重仪器设备报废，实验办还需组织校专家小组成员进行论证并签署处理意见。

4、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办公室审核签字后，由办公室人员送学校办公室呈主管校长审批。

5、本表填写要认真，字迹清楚。进口仪器设备名称、生产厂家同时用中英文填写。

6、本表一式四份审批后，其中一份留实验办存档，一份留物资管理科存档，一份由仪器报废单位自己保存，一份留财务处存档。

7、本表不够填写可附页。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仪器名称 |  | 仪器编号 |  |
| 仪器价格 |  |
| 生产厂家 |  | 购买日期 |  |
| 使用年限 |  |
| 主机型号规格 |  | 附件型号规格 |  |
| 仪器设备已发挥的效益 |  |
| 仪器设备报废原因 |  |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现存可再利用附件、零配件清单及申请留用意见 |  |
| 单位技术论证组意见 | 意见： 签名： | 意见：签名： |
| 意见：签名： | 意见：签名： |
| 意见：签名： | 意见：签名： |
| 单位技术论证组组长对报废仪器、附件、零配件处理具体意见 | 意见：签名： 年 月 日 |
| 学院对报废仪器、附件、零配件的处理具体意见（调拨、教学示范、展示等） | 意见：签名： 年 月 日 |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仪器名称 |  | 仪器管理人员 |  |
| 校 报 废 论 证 专 家 组 对 报 废 仪 器、附件、零 配 件 处 理 意 见（40万元以上设备填写） |
| 意见：签名： | 意见：签名： | 意见：签名： |
| 意见：签名： | 意见：签名： | 签名：签名： |
| 校专家组长意见 | 意见：签名： 年 月 日 |
| 实验办意见 | 意见：签名： 年 月 日 |
| 资产与后勤管理处意见 | 意见：签名： 年 月 日 |
| 分管校领导意见 | 意见：签名： 年 月 日 |